

证券代码：839513

证券简称：信邦科技

主办券商：国盛证券

北京信邦安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15日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2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5.会议主持人：吴俊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曹嵬、蔡京伟、郭丽军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董事出席人数和表决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所形成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北京信邦安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全体董事与审议事项不存在关联关系，因此，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21 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聘请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亚会审字（2022）第 01110013 号”《审计报告》，拟批准报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

全体董事与审议事项不存在关联关系，因此，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北京信邦安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全体董事与审议事项不存在关联关系，因此，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北京信邦安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

全体董事与审议事项不存在关联关系，因此，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北京信邦安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全体董事与审议事项不存在关联关系，因此，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北京信邦安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全体董事与审议事项不存在关联关系，因此，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亚会审字（2022）第 01110013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21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325,265.28 元，期初未分配利润-3,858,139.31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分配的利润为-9,138,065.14 元。

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 2021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全体董事与审议事项不存在关联关系，因此，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住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将住址由原来的“北京市海淀区安宁庄西路9号院29号楼4层407室”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安宁庄西路9号院29号楼2层206室”，请各位董事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全体董事与审议事项不存在关联关系，因此，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拟变更住址，拟将《公司章程》进行如下修订：

第四条由原来的“北京市海淀区安宁庄西路9号院29号楼4层407室”变更为“公司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安宁庄西路9号院29号楼2层206室”，请各位董事审议。

第一百五十五条由原来的“公司董事会秘书全面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变更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全面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若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应当充分考虑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对异议股东作出合理安排。公司应设置与终止挂牌事项相关的投资者保护机制。其中，公司主动终止挂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该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通过提供回购安排等方式为其他股东的权益提供保护；公司被强制终止挂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该与其他股东主动、积极协商

解决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全体董事与审议事项不存在关联关系，因此，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合并口径下的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9,138,065.14 元，公司实收股本总额 7,408,000.00 元，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北京信邦安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

全体董事与审议事项不存在关联关系，因此，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现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有关事项如下：

1.会议时间：2022 年 5 月 9 日上午 10:00

2.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3.会议审议事项：

(1) 《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 (7) 《关于变更公司住址的议案》；
- (8)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全体董事与审议事项不存在关联关系，因此，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北京信邦安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信邦安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5 日